

海外

金会

中审众环沪审字[2021]00144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1-2
财务报表	



审 计 报 告

中审众环沪审字[2021]00144 号

上海外国语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外国语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基金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会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做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重面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

[REDACTED]

册
中

册
中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金额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1日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37		
货币资金	2	32,110,388.54	36,130,331.31			38		
短期投资	3					39		
应收账款	4					40		
预付款项	5					41		
存货	6					42		
待摊费用	7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					44		
其他流动资产	9					45		
流动资产合计	10	32,110,388.54	36,130,331.31		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投资：	11					47		
长期股权投资	12					48		
长期债权投资	13					49		
长期投资合计	14					50		
固定资产：	15				长期负债：	51		
固定资产原价	16				长期借款	52		
减：累计折旧	17				长期应付款	53		
固定资产净值	18				其他长期负债	54		
在建工程	19					55		
文物文化资产	20					56		
固定资产清理	21					57		
固定资产合计	22					58		
无形资产：	23				负债合计	59		
无形资产	24					60		
受托代理资产：	25					61		
受托代理资产	26					62		
	27				净资产：	63		
	28				限定性净资产	64	27,464,648.43	
	29				开办基金	65		
	30				发展基金	66		
	31				风险保证金	67		
	32				其他限定性基金	68	8,849,981.80	
	33				非限定性净资产	69		
	34				净资产合计	70	36,130,331.31	
	35					71		
资产合计	36	32,110,388.54	36,130,331.31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72	32,110,388.54	36,130,331.31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金额单位：元

2020年度	本期金额		非限定性	合计	限定性	合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00	8,770,978.46	8,908,128.46		8,908,128.46	9,857,906.53	9,857,906.53
70		386,150.70		386,150.70		291,576.35
70	8,770,978.46	9,294,279.16		9,294,279.16	9,795,906.53	10,148,632.88
15		13,262,220.15		13,262,220.15		707,267.25
28		51,339.28		51,339.28		22,628.50
50		662.50		662.50		320.00
93		13,314,221.93		13,314,221.93		730,215.75
15	-12,975,220.15				-664,615.55	
92	-4,204,241.69			-4,019,942.77	9,131,290.98	9,418,417.13

已 审 计 报 表
中 信 永 和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特 殊 专 业 类) 有 限 公 司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外国语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0年度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教育服务收到的现金	2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3		
科技服务收到的现金	4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5	8,908,128.46	9,787,406.5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6		
收到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386,150.70	361,226.35
业务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	9,294,279.16	10,148,632.88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13,262,220.15	707,267.25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52,001.78	22,948.50
业务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	13,314,221.93	730,215.75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4,019,942.77	9,418,417.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	35		
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4,019,942.77	9,418,417.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6,130,331.31	26,711,91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2,110,388.54	36,130,331.31

上海外国语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外国语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2009年12月经上海市民政局批准登记,并于2020年12月18日取得上海市民政局换发的统一代码为53310000501781095Q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注册资金:贰佰万元整;法定代表人:张静;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大连西路550号第62幢小洋楼;业务范围:接受捐赠,管理基金,资助学校教育事业,奖励优秀教师与学生,支持其他公益事业发展。(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开展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基金会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应收账款和坏账

- 1、基金会对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对应收账款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 2、基金会确认坏账的标准为:当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时;或当债务人逾期为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董事会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六)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1、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收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七) 收入

1、基金会的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基金会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基金会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价款已经流入企业，发生的成本和对完成劳务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基金会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4、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基金会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调整事项。

六、会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期初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上期指 2019 年度，本期指 2020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	期初
现金		
银行存款	20,610,388.54	24,630,331.31
其他货币资金	11,500,000.00	11,500,000.00
合 计	32,110,388.54	36,130,331.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 净资产

项 目	期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
限定性净资产	27,464,648.43	8,770,978.46	12,975,220.15	23,260,406.74

项 目	期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
非限定性净资产	8,665,682.88	13,498,520.85	13,314,221.93	8,849,981.80
合 计	36,130,331.31	22,269,499.31	26,289,442.08	32,110,388.54

(三) 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捐赠收入	8,908,128.46	9,857,056.53
非限定性资产	137,150.00	61,150.00
2、其他收入	386,150.70	291,576.35
合 计	9,294,279.16	10,148,632.88

占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单位或个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慕容集团	3,200,000.00		3,2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76,770.00		2,076,770.00			
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深圳长江 具 有 公 司	719,400.00		719,400.00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桑坦德咨询有限公司				1,748,810.00		1,748,810.00
上海泽稷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四) 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sisu - rae 基金	1,748,810.00	
爱棒球教育发展基金		28,370.00
安硕基金基础教育	1,600,00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生基金	32,000.00	
利欧数字创业基金	94,200.00	70,483.01
林芯基金	8,000.00	
其他	844,242.00	
三井住友	38,400.00	
三菱商事奖学金	30,000.00	205,000.00
上汽基金	4,000.00	
申银万国（申万宏源）	85,000.00	
思源教育基金	3,000.00	
台湾东华书局奖学金	50,000.00	
外教社	71,500.00	
吴贤良励志奖	20,000.00	
物语公司教育基金	14,178.01	5,800.00
席家花园（邵一兵）	32,500.00	
伊思教育基金	5,800.00	
易才 MBA（嘉御基金）	-14,279.00	83,184.10
泽稷教育基金	52,000.00	
张乃新	465,000.00	
住友电工	30,000.00	
邹格兵教育基金	-14,700.00	243,379.44

理事会成员	工作单位	理事会职务	2020年度在基金会 领取报酬（元）
张静	上海外国语大学	理事长	0.00
黄震宇	上海外国语大学	秘书长	0.00
刘益谦	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0.00
田仁灿	瑞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理事	0.00
卫哲	嘉御基金	理事	0.00
韩雪	上海东浩兰生国际服务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0.00
孙玉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理事	0.00
邹格兵	慕容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0.00
陈蓉	上海外国语大学	监事长	0.00
黄萍	上海外国语大学	监事	0.00
黄鸣	上海市尚伟律师事务所	监事	0.00
合计			0.00

(二) 本基金会职工情况

本基金会无在职职工。

八、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无。

九、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的说明

基金会发起人：上海外国语大学

十、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本基金会无固定资产。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十七、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基金会的《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结果通知书》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新的免税资格认定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尚在办理。

本基金会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后，一直未收到新的《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结果通知书》。本基金会已向上海市税务局第一税务所提出申请，目前正在办理中。本基金会将继续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办理，直至取得新的《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结果通知书》为止。

制。

上海外国语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MA1FR0LC1D

证照编号: 0400000020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类型 普通
负责人 乔 531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16日

营业期限 2015年11月16日至 不约定期限

营业场所 上海市徐汇区淮海西路55号8楼D座

登记机关

2019 年 日

证书序号: 500050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持证分所执行行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55号

申通信息广场8楼D座

420100

名称

负责人

经营场所: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3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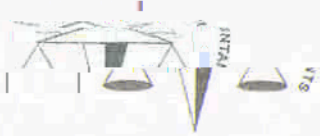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15〕8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5年12月30日

THE CHINESE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REGISTERED ACCOUNTANTS



11000210012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姓 名 秦哲臣

地址 注册地 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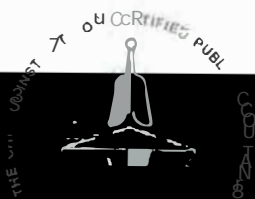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me



31 [REDACTED]

4

年/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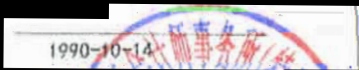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2010005038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03 月 14 日
/y /m /d



(420100050387)
202

日 - 月
y E

2020年0811日